

3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广州市天河区给排水管理中心的项目名称: 政府采购应急抢险设备、项目编号: GDGC2104CS11 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排涝机器人泵组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广州多钛克机械科技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20人,营业收入为2570万元,资产总额为1162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广州多钛克机械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1年05月18日

备注:

- 1、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项目采购需求。
- 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3、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国家有关规定随中标、中标结果公开公示、中标人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,投标人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,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